盐住建科〔2021〕15号

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2021年全市优秀勘察设计

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建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住建局，盐南高新区住建局，各有关单位：

为鼓励勘察设计行业技术进步，提高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发挥设计人员的创新精神，繁荣设计创作，打造精品工程，根据《关于盐城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办法的通知》（盐住建科〔2021〕7号）决定在全市开展2021年全市优秀勘察设计评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为进一步推进城市更新，本次建筑工程设计专业评选中增设城市更新大类评选，请各地住建建设部门及相关勘察设计单位积极组织申报。
2. 申报项目应是勘察设计单位（含市外勘察设计单位）近年来独立完成或为主完成的我市勘察设计项目（包括新建、扩建、改建，其中中外合作项目需经外方设计机构同意申报，规划申报项目应由持有国家或省、自治区、直辖市业务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3、本次评选工作由我局绿色建筑与科研设计处组织实施，市勘察设计协会承担评选具体工作。本次活动将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及表扬奖若干名，同时将一、二等奖及三等奖前50%的项目设计作品报送省住建厅参加评选。部、省属勘察设计单位可直接参加省城乡建设系统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但申报项目不得重复。获奖单位将在企业年度信用考核中予以加分。

4、各参评单位务必于10月18日前将纸质参评材料报送我局绿色建筑与科研设计处。各申报单位还须登录（http://221.226.0.185/jskcsjfront/Login.aspx）进行网上申报，申报材料不符合要求或逾期者不予受理。

联系地址：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解放南路150号东203。

联 系 人：张兆娟，联系电话：0515-88235065。

附件：

1. 2021年盐城市城乡建设系统优秀勘察设计项目申报细则

2. 2021年盐城市城乡建设系统优秀勘察设计装配式建筑类项目申报说明

3. 2021年盐城市城乡建设系统优秀勘察设计装配式建筑类项目申报表

4. 装配式建筑类项目评分表

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0月8日

附件1

2021年盐城市城乡建设系统优秀勘察设计

项目申报细则

一、建筑工程设计

（一）评选类别

民用建筑、工业建筑、装配式建筑。

（二）评选范围

本市设计单位、驻盐设计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的建筑工程设计项目（包括新建、改建、扩建），省外设计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的在我市境内的建筑工程设计项目（包括新建、改建、扩建）。

国内设计单位承担主要工作量的中外合作项目，经外方设计机构出具同意申报的书面意见，并提交由双方协商的申报人员名单后，由中方单位申报。

（三）申报条件

1.项目相关审批应符合国家工程基本建设程序要求；

2.设计应符合国家和省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和规定；

3.项目应于2020年9月30日前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满1年以上。

4.申报单位与国内外相关单位合作的，包括联合设计的项目或采取其他单位设计方案（或初步设计）进行施工图设计的申报项目，方案主要设计人员按照贡献和署名情况，原则上有3-5人列入获奖名单，其中1人列入申报人员名单序列的前3位，人员名单总数不超过20人。

（四）申报材料

1.申报文本：含证明材料、照片、图纸等。

1）证明材料：设计合同、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使用单位、施工单位对设计的反馈意见原件；

2）照片：项目实景照片、效果图照片等，附简要说明；

3）图纸：含总平面图、各主要层平面图、主要立面及剖面图等，数量以全面反映工程设计总体情况为宜。

2.申报表：登陆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管理信息系统（http://221.226.0.185/jskcsjfront/Login.aspx），录入信息后生成。申报表一式4份，其中1份与照片、图纸等合一装订，1份随装订册同时提交、1份由设区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留存、1份由申报单位留存。

3.电子文件：含申报表、照片、图纸及相关说明的电子文件。

1）申报表及相关说明：Word格式；

2）照片、图纸：JPG格式，分辨率不低于300dpi；

3）申报材料合集：PDF格式。

4.申报材料按申报表、证明材料、照片、图纸顺序，以A3图幅统一装订成册（软质封皮胶装），一式1份，电子文件U盘随册提交。

二、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一）评选类别

给水工程、排水工程、水环境治理、燃气工程、热力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地下道路、排水防涝工程、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地下综合管廊、轨道交通、环境卫生、停车设施、照明工程等。

（二）评选范围

申报项目为驻盐、本市设计单位近年来承接或为主承接的工程设计项目（包括新建、扩建、改建）和省外设计单位近年来为主承接的我市工程设计项目。

国内设计单位承担主要工作量的中外合作项目，经外方设计机构同意后，由中方单位申报。

（三）申报条件

1.项目相关审批应符合国家工程基本建设程序要求。

2.申报项目应于2020年9月30日前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满1年以上。

3.申报项目设计文件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和规定。

（四）申报材料

1.申报文本：含证明材料、设计简介、照片、图纸等。

1）证明材料：设计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情况备案材料复印件，使用单位、施工单位对设计的反馈意见原件；

2）设计简介：系统设计（全寿命周期成本、建养一体化、耐久性设计、精细化设计、设计标准化、设计创新）、安全设计（安全设施设计、灾害防御设计、安全评价与风险评估）、生态环保设计（生态防护、节能环保）、工程美学(建筑艺术、环境融合)、人性化设计(以人为本服务功能)、设计服务水平(后续服务)等六个方面，字数约2000字；

3）照片：项目实景照片，附简要说明，尺寸以7寸彩色扩印片为宜，每张照片应附简要说明，以A3图幅排列；

4）图纸：总平面图、工艺流程图等，数量以说明项目内容、全面反映工程设计总体情况为宜。

2.申报表：登陆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管理信息系统（http://221.226.0.185/jskcsjfront/Login.aspx），录入信息后生成。申报表一式4份，其中1份与照片、图纸等合一装订，1份随装订册同时提交、1份由设区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留存、1份由申报单位留存。

3.电子文件：含申报表、设计简介、照片及图纸的电子文件。

1）申报表、设计简介：Word格式；

2）照片、图纸：JPG格式，分辨率不低于300dpi；

3）申报材料合集：PDF格式。

4.水厂工程申报材料应增加以下说明

1）投产以来出厂水的水质统计

统计时期、化验指标、化验次数，相关指标的最大、最小、平均值及合格率。

2）综合供水能力

投产后最高日供水量，此时出水水质是否符合要求，运行是否正常（指供水压力等）。

是否进行过系统性能力测试，正常运行能达到多少供水能力。

3）机泵、电器、排泥等主要设计运行情况

投产以来运行是否正常，有哪些设备出现过较大故障，主要原因是什么。

4）仪表及自动化设备（包括药剂自动加注、滤池、泵站自动控制，水厂自控集散系统等）运行情况，是否在正常运行，是否达到原设计的效果。

哪些仪表或自动化设备停用或出现过较大故障，主要原因是什么。

5）在生产运行、维护、管理等方面发现设计上有什么优点和缺点。

6）二级泵站的电耗（kwh/m3）。

7）其他方面的评价和意见。

5.污水处理厂工程申报材料应增加以下说明

1）污水厂投产运行以来进水、出水水质统计

①、时期（或天数）；②、检测项目；③、检测次数；④、最高、最低、平均水质；⑤、合格率（以项目环评批文确定的排放标准为参照）。

2）处理污水量

累计处理污水量，一日最大量（是否达到或超过设计能力）时出水水质和达标情况（合格率）。

3）充氧、排泥、污泥消化、污泥脱水、沼气利用等机械设备长期运行是否正常可靠；运行以来哪些设备出现过哪些故障，故障原因是什么，对运行是否造成影响。

4）各种检测仪器、仪表和自动化设备、泵站、投药系统是否灵敏、可靠、正常使用，能否达到设计要求，出现过什么故障。

5）运行和维修中发现有什么较大的与选型、设计指标有关的缺陷，是否影响正常运行。

6）能耗：处理每立方米污水电耗（kwh/m3）、去除每公斤BOD5电耗（kwh/kgBOD5）等。

7）净化污水回用，沼气利用节能统计资料，节能效果。

6.燃气工程（城市液化石油气储配站、天然气气化站、天然气储配调峰站、输配管道）、热力工程（热源厂）申报材料应增加以下说明

1）设计主要特点部分应具体说明设计技术及创新要点，

必要时可增加专项补充材料。

2）设计中采用新的专用设备和材料应具有鉴定材料或国家委托的检测单位的合格证明。

3）用户说明应具体说明该工程是否能达到设计指标，如燃气产量和质量，供热能力和质量，同时需说明目前供应情况及产生的效益。

7.申报材料按申报表、证明材料、设计简介（说明）、照片、图纸顺序，以A3图幅统一装订成册（软质封皮胶装），一式1份，电子文件随册提交。

三、城市设计与专项规划

（一）评选类别

城市设计、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街区保护规划、城乡建设抗震防灾规划、市政公用相关行业规划及城市更新等专项规划、相关研究项目。

（二）评选范围

本市设计单位、驻盐设计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的有关项目，省外设计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的在我市境内的有关项目。

国内设计单位承担主要工作量的中外合作项目，经外方设计机构同意后，由中方单位申报。

（三）申报条件

1.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和行业的技术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2.申报项目应于2020年12月31日以前经规定程序批准并付诸实施

3.申报项目应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独立完成或为主完成。

（四）申报材料

1.申报文本：含证明材料、照片、报告书、文本材料等。

1）证明材料：设计合同，申报项目所在地业务主管部门评价意见原件，规划批复文件复印件，研究类项目应提交专家审查意见；

2）照片：规划实施效果等，附简要说明；

3）报告书：要求资料齐全、准确，有合作单位的应提供联合完成报告书；

4）文本材料：项目应提供能体现对城市设计及相关专项规划起重要作用和意义的成果材料。

2.申报表：登陆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管理信息系统（http://221.226.0.185/jskcsjfront/Login.aspx），录入信息后生成。申报表一式4份，其中1份与照片、图纸等合一装订，1份随装订册同时提交、1份由设区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留存、1份由申报单位留存。

3.电子文件：含申报表、照片、图纸及相关说明的电子文件。

1）申报表及相关说明：Word格式；

2）图纸：JPG格式，分辨率不低于300dpi；

3）报告书、申报材料合集：PDF格式。

4）项目演示文件：主要介绍项目的思路、主要内容、特点及实施情况等，文件格式为ppt或mp4， 大小不超过100M，分辨率1280\*720，时间不超过10分钟。

4.申报材料按申报表、相关材料、照片、图纸顺序，以A3图幅统一装订成册（软质封皮胶装），一式1份，电子文件U盘随册提交。

四、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规划

（一）评选类别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园林绿化规划。

（二）评选范围

本市规划、设计单位及驻盐规划、设计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的园林绿化工程设计项目（包括新建、扩建、改建）及园林绿化规划设计项目，省外规划、设计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的在我市境内的园林绿化工程设计项目（包括新建、扩建、改建）及园林绿化规划设计项目。

国内规划、设计单位承担主要工作量的中外合作项目，经外方机构同意后，由中方单位申报。

（三）申报条件

1.工程设计项目相关审批应符合国家工程基本建设程序要求；

2.规划设计应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

3.园林绿化工程设计项目应于2020年9月30日前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满1年以上；

4.园林绿化规划设计项目应于2020年12月31日以前经规定程序批准并付诸实施。

（四）申报材料

1.申报表：登陆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管理信息系统（http://221.226.0.185/jskcsjfront/Login.aspx），录入信息后生成。申报表一式4份，其中1份与证明材料、成果材料等合一装订，1份随装订册同时提交、1份由设区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留存、1份由申报单位留存。

2.证明材料：申报单位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项目联合完成证明原件（有合作单位的项目）；设计合同、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使用单位、施工单位对设计的反馈意见原件；规划设计评审意见、审批意见等。

3.成果材料

1）园林工程设计成果材料：

设计简介：概况、特色亮点、创新性、示范性等，不超过1000字；

图纸：总平面图、竖向设计图、植物配置设计图及主要景观节点、景观建筑设计图等，数量以全面反映工程设计总体情况为宜；

照片：项目实景照片，附简要说明。

项目演示文件：介绍项目的思路、主要内容、特点及实施情况等，配不带背景音乐的解说，大小不超过100M，播放时间不超过5分钟。（非必备项，可酌情提供）

2）园林绿化规划设计成果材料：

项目正式成果：文本说明、图纸等；

照片（已实施建成的项目）：项目实景照片，附简要说明。

4.电子文件：含申报表、证明材料、成果材料，格式如下：

1）申报表及相关说明：Word格式；

2）照片、图纸：JPG格式，分辨率不低于300dpi；

3）申报材料合集：PDF格式。

4）项目演示文件：PPT或MP4格式，分辨率1280\*720。

5.申报材料按申报表、证明材料、成果材料顺序，以A3图幅统一装订成册（软质封皮胶装），一式1份。电子文件U盘随册提交。

五、村镇建设

（一）评选类别

1.村镇建设规划

1）县城以下建制镇、集镇具体项目实施的建设规划、设计（用地规模不少于20公顷）；

2）既有村庄建设整治、新建新型农村社区的规划设计，包括美丽宜居乡村建设、特色田园乡村建设、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农房改善等规划设计。

2.村镇建筑设计

1）新建建筑：与自然环境融合、具有地域特色、符合当代功能需求、传承文化印记的居住建筑、公共建筑及文旅建筑等。优先支持应用新材料、新技术的项目。

2）既有设施改造：利用原有的各类生活、生产建筑进行创意设计，赋予新的功能和文化内涵的项目。

3、村镇环境设计

1）空间节点塑造：村镇道路、水岸、绿化、标识、小品、村口等重要节点的空间组织与特色综合塑造等。

2）公共设施：包括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设施等。

（二）评选范围

本市及驻盐规划、设计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的村镇建设规划及村镇建筑设计项目，省外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的在我市境内的村镇建设规划及村镇建筑设计项目。

国内设计单位承担主要工作量的中外合作项目，经外方设计机构同意后，由中方单位申报。

（三）申报条件

1.村镇建设规划项目

1）村镇建设规划项目应于2020年12月31日前实施，需依法批准的，应履行相关法定程序。技术指标应符合现行技术标准和有关规定的要求。

2）村镇建设规划项目应由持有国家或省（自治区、直辖市）业务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的单位独立完成或为主完成。

2.村镇建筑设计项目

1）村镇建筑设计项目的申报条件参照建筑设计、市政公用工程设计各项申报条件要求；

2）设计项目在2020年9月30日前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满1年以上。

（四）申报材料

村镇建筑设计项目申报材料参照建筑设计、市政公用工程设计项目申报材料的相关要求。

村镇建设规划项目申报材料要求如下：

1.基础材料

1）项目申报表在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管理信息系统录入项目信息后生成，登录http://221.226.0.185/jskcsjfront/Login.aspx按相关要求操作，系统生成的申报表按A4纸标准规格打印。申报表一式4份，其中1份与照片、图纸等合一装订，1份随装订册同时提交、1份由设区市建设主管部门留存、1份由申报单位留存；

2）申报单位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根据项目要求提供相对应的资质证书）；

3）申报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评价意见原件；

4）项目联合完成报告书原件（有合作单位的提供）；

5）法定规划应附项目批复文件，修建性详细规划应附较完整的实施照片。

2.项目正式成果（含文本、说明、图册等）一套，并采用软质封皮胶装的装订形式，装订成A4开本。

3.项目电子光盘（U盘）1份，主要内容及格式要求如下：

1）项目正式成果和实施照片电子文件。文本、说明书、专题研究报告等文字材料的文件格式为pdf；主要规划图及实施效果照片的电子文件，文件类型为jpg或png，图像打印尺寸不应小于A4规格，分辨率为300dpi；

2）项目演示文件。主要介绍项目的思路、主要内容、特点及实施情况等，文件格式为ppt或mp4， 大小不超过100M，分辨率1280\*720，并配不带背景音乐的解说，具备快进、暂停、后退等功能，播放时间不超过10分钟。

六、城市更新

（一）评选类别

城市片区功能改善提升、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及历史建筑保护利用、既有建筑活化利用、老旧小区改造、城市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城市生态修复和功能完善等城市更新类工程设计。

（二）评选范围

本市设计单位、驻盐设计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的工程设计项目，省外设计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的在我市境内的工程设计项目。

国内设计单位承担主要工作量的中外合作项目，经外方设计机构出具同意申报的书面意见，并提交由双方协商的申报人员名单后，由中方单位申报。

（三）申报条件

1.项目相关审批应符合国家工程基本建设程序要求；

2.设计应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和规定；

3.项目应于2020年9月30日前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满1年以上。

4.申报单位与国内外相关单位合作的，包括联合设计的项目或采取其他单位设计方案（或初步设计）进行施工图设计的申报项目，方案主要设计人员按照贡献和署名情况，原则上有3-5人列入获奖名单，其中1人列入申报人员名单序列的前3位，人员名单总数不超过20人。

（四）申报材料

1.申报文本：含证明材料、照片、图纸等。

1）证明材料：设计合同、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使用单位、施工单位对设计的反馈意见原件；

2）照片：项目实景照片、效果图照片等，附简要说明；

3）图纸：含总平面图、竖向设计图、主要节点设计图等，数量以全面反映工程设计总体情况为宜。

2.申报表：登陆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管理信息系统（http://221.226.0.185/jskcsjfront/Login.aspx），录入信息后生成。申报表一式4份，其中1份与照片、图纸等合一装订，1份随装订册同时提交、1份由设区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留存、1份由申报单位留存。

3.电子文件：含申报表、照片、图纸及相关说明的电子文件。

1）申报表及相关说明：Word格式；

2）照片、图纸：JPG格式，分辨率不低于300dpi；

3）申报材料合集：PDF格式。

4.申报材料按申报表、证明材料、照片、图纸顺序，以A3图幅统一装订成册（软质封皮胶装），一式1份，电子文件U盘随册提交。

七、城市与工程勘察

（一）评选类别

工程测量与城市测量、工程地质勘察与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与钻井工程等。

（二）评选范围

本市勘察设计单位、驻盐勘察设计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或省外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的在我市境内的城市与工程勘察项目。

（三）申报条件

1.项目相关审批应符合国家工程基本建设程序要求；

2.设计应符合国家和省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和规定；

3.岩土工程（工程地质）勘察项目应于2020年9月30日前完成结构主体工程，岩土工程设计、治理项目应于2020年9月30日前完成地下工程。

（四）申报材料

1.申报文本：含证明材料、报告书、文本材料等。

1）证明材料：设计合同、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设计、建设及使用单位反馈意见原件；

2）报告书：要求资料齐全、准确；

3）文本材料：以文字和数据说明该项目的水平，数量以能说明项目勘察主要成果为宜。

2.申报表：登陆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管理信息系统（http://221.226.0.185/jskcsjfront/Login.aspx），录入信息后生成。申报表一式4份，其中1份与照片、图纸等合一装订，1份随装订册同时提交、1份由设区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留存、1份由申报单位留存。

3.电子文件：含申报表、照片、图纸及相关说明的电子文件。

1）申报表及相关说明：Word格式；

2）图纸：JPG格式，分辨率不低于300dpi；

3）报告书、申报材料合集：PDF格式。

4.申报材料按申报表、相关材料、照片、图纸顺序，以A3图幅统一装订成册（软质封皮胶装），一式1份，电子文件U盘随册提交。

附件2

2021年盐城市城乡建设系统优秀勘察设计

装配式建筑类项目申报说明

一、评选类别

民用建筑。

二、评选范围

本市设计单位、驻盐设计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的新建装配式建筑设计项目，省外设计单位承接或为主承接的在我市境内的新建装配式建筑设计项目。

国内设计单位承担主要工作量的中外合作项目，经外方设计机构同意后，由中方单位申报。

三、申报条件

1.项目相关审批应符合国家工程基本建设程序要求；

2.设计应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和规定；

3.项目应于2020年9月30日前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满1年及以上；

4.项目应具备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式施工、一体化装修、信息化管理的基本特征，采用的技术体系成熟可靠，认真落实标准化设计、工业化建造与建筑风貌有机统一的建筑设计要求。混凝土结构单体建筑预制装配率要求：居住建筑不低于50%、公共建筑不低于45%；钢结构、木结构建筑预制装配率不低于60%。达到一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要求。

5.项目应按照《江苏省装配式建筑综合评定标准》DB32/T 3753开展装配式建筑综合评定，评定结果已在江苏省绿色建筑综合服务平台（https://gbpm.jscst.cn）自我声明，优先支持综合评定结果达到一星级以上的装配式建筑。

四、申报材料

1、申报文本：含证明材料、照片、设计文件等。

1）证明材料：设计合同、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使用单位、施工单位对设计的反馈意见原件；

2）装配式建筑预制装配率计算书，装配式建筑综合评定自我声明书（终评）；

3）照片：项目实景照片，附简要说明，尺寸以7寸彩色扩印片为宜；

4）设计文件：包括图纸和统计表格，其数量以全面反映工程设计和装配式技术应用总体情况为宜。

其中，建筑专业设计文件应包含建筑设计说明、总平面图、各层平面图、主要立面及剖面图等；结构专业设计文件应包含结构设计说明、各层或标准层预制构件分布图、预制构件设计图、主要连接节点构造设计图、预制部分与现浇部分结合部位的构造设计图等相关图纸和统计表格；其他专业设计文件应包含装配式内装修（如有）设计说明和设计图，水、电、气、暖通等专业装配式技术说明、设计图和相关统计表格；应用BIM技术的设计文件应包含从BIM应用软件导出的图纸、表格等。

2.申报表：登陆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管理信息系统（http://www.jscst.cn/jskcsjfront），录入信息后生成。申报表一式4份，其中1份与照片、图纸、实施方案等合一装订，1份随装订册同时提交、1份由设区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留存、1份由申报单位留存；

3.电子文件：含申报表、照片、设计文件及相关说明的电子文件。

1）申报表及相关说明：Word格式；

2）照片、设计文件：JPG格式，分辨率不低于300dpi；

3）申报材料合集：PDF格式。

4.申报材料按申报表、相关材料、照片、设计文件顺序，以A3图幅统一装订成册（软质封皮胶装），一式1份，电子文件随册提交。

五、申报咨询

联系人：张兆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绿色建筑与科技处

联系电话：0515-88235065。

附件3

2021年盐城市城乡建设系统优秀

勘察设计装配式建筑类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 （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申报表填写说明**

1.“设计单位”栏中只限填写一个设计单位。国内合作设计项目应由主要设计单位申报，国内设计单位与国外设计单位合作设计的项目由国内设计单位申报。要准确注明单位全称和项目名称。国内合作设计由合作方共同加盖单位公章。

2.在 “申报等级”等选择填写栏的相应内容上打勾。

3.“主要设计人”含各专业人员，总数不得超过15人。合作项目应考虑合作单位的设计人员，按贡献大小排序。人员名单一经申报不得更改。二、三等奖获奖人员名单按填报顺序确定。

4.“建筑用途”包括：办公建筑、酒店建筑、教育科研建筑、观演建筑、文化建筑、体育建筑、医疗卫生建筑、博览建筑、商业休闲建筑、城市交通建筑、综合建筑及居住建筑。

5.“建筑规模”一栏，幼儿园、中小学按班级数，宾馆、酒店按房间及床位数,体育或观演建筑按座位数等填写。

6.对混合结构等,“混凝土总用量”“每平方米混凝土折算厚度”“钢材总用量”“每平方米钢材用量”四栏可不填写。

7.“动力内容”和“弱电设计内容”栏填写有关设施、系统等内容。

8.“集成设计主要特点”栏需将采用集成设计的各项展开说明。

9.“单位规模造价”栏按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如“每人、每座、每病床……”等。

10.“土建与安装工程比例”栏中土建工程包括建筑、结构、装修等，安装工程包括水、暖、电、空调、动力等。

11.装配式建筑综合评定等级为一、二、三星级，未达到星级评定标准的可不填。

一、基本情况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设计单位 | 单位名称 |  |
| 联 系 人 |  | 手机 |  | 传真 |  |
| 合作单位 | 国内 |  |
| 国外 |  |
| 合作设计阶 段 | □方案 □初设 □施工图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 建设地点 |  |
| 设计起止时 间 |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 竣工时间 |  年 月 日 | 验收时间 | 年 月 日 |
| 交 付使用时间 |  年 月 日 | 验收部门 |  |
| 申报等级 | □一等 □二等 □三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设计人员 | 序号 | 姓 名 | 年龄 | 性别 | 专 业 | 主要负责何项工作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11 |  |  |  |  |  |
| 12 |  |  |  |  |  |
| 13 |  |  |  |  |  |
| 14 |  |  |  |  |  |
| 设计项目曾获得的奖励（附证书复印件、查询网址） |  |
| 设区市建设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二、技术申报内容

1、建筑设计

|  |  |  |  |
| --- | --- | --- | --- |
| 建筑用途（性质） |  | 建筑规模 |  |
| 总用地面积 | m2 | 容 积 率 | % |
| 总建筑面积 | m2 | 其 中 | 地上 m2 |
| 地下 m2 |
| 建筑基底面积 | m2 | 建筑高度 | m |
| 建筑分类（高层建筑） | □一类□二类 | 耐火等级 | □一级□二级 |
| 层数 | 地上 层 | 主要层高 | 地上 层 |
| 地下 层 | 地下 层 |
| 主楼/裙房电梯数 | 主楼 台 裙房 台 |
| 机动车停放数量 | 总计 辆 | 地 上 | 辆 |
| 地 下 | 辆 |
| 自行车停放数量 | 总计 辆 | 地 上 | 辆 |
| 地 下 | 辆 |
| 建筑外墙采用门窗、保温、装饰一体化设计 | □是□否 | 绿色建筑星级（以取得相应标识为准） | □绿色建筑设计一星级□绿色建筑设计二星级□绿色建筑设计三星级 |
| 结构类型 | □混凝土□钢、木 | 预制装配率 |  |
| 综合评定等级 | □一星级 □二星级 □三星级 |
| 建筑专业设计主要特点（包括装配式建筑的策划方案及技术体系特点；建筑功能性、艺术性、经济性以及绿色节能、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应用；标准化设计情况等。限制在800-1500字） |

2、结构专业

|  |  |  |  |
| --- | --- | --- | --- |
| 结 构 体 系 |  | 抗震设防烈度 | 度 |
| 抗震设防类别 |  | 基本地震加速度 |  |
| 设计地震分组 |  | 场 地 类 别 |  |
| 基 础 类 型 |  |
| 预制装配率 | % |  | % |
| 混凝土总用量 | m3 | 每平方米混凝土折算厚度 | cm/m2 |
| 钢材总用量 | 钢筋： T型钢： T | 每平方米钢材用量 | 钢筋： kg型钢： kg |
| 抗震计算是否采用等同现浇因素调整 | □是 □否 |
| 构件设计计算是否包括制作、运输、生产、施工安装阶段的计算和验算 | □是 □否 |
| 抗震分析 | 程序名称： |
| 不考虑扭转耦联 | 方 向 | T1(s) | FEK(kN) | FEK/Geq | △Uu(mm) | △Uu/h |
| 横 向 |  |  | % |  |  |
| 纵 向 |  |  | % |  |  |
| 抗震分析 | 考虑扭转耦联 | 振型号 | T(s) | 转角 | 扭转系数 | 方向 | FEK(kN) | FEK/Geq | △Ue(mm) | △Ue/h |
| 1 |  |  |  | 横向 |  |  |  |  |
| 2 |  |  |  | 纵向 |  |  |  |  |
| 3 |  |  |  | 地震作用最大方向： |
| 时程分析程序名称： |
| 波 名 | FEK(kN) | FEK/Geq | △U/h |
|  |  | % |  |
|  |  | % |  |
| 结构专业设计主要特点：（包括装配式建筑技术体系的特点，结构构件的生产、施工、安装工艺，关键节点的质量控制方案和检测手段等。不少于600字） |

3、设备专业

|  |  |
| --- | --- |
| 采 暖 方 式 |  |
| 采暖/空调总热负荷 | kW | 空调总冷负荷 | kW |
| 空调通风方式 |  |
| 空调水系统方式 |  |
| 给水系统方式 |  |
| 中水回收使用方式 |  |
| 雨、污水排放方式 |  |
| 消防给水方式 |  |
| 设备专业设计主要特点：暖 通：（不少于300字）动 力：（不少于200字）给 排 水：（不少于200字）消防给水：（不少于200字） |

4、电气专业

|  |  |  |  |
| --- | --- | --- | --- |
| 动力总电负荷 | kW | 照明总电负荷 | kW |
| 供电电源设计情况 |  | 变压器装机台数及容量 | 台kVA |
| 防雷设防类别及方式 |  |
| 动 力 内 容 |  |
| 弱电设计内容 |  |
| 照明方式节能措施 |  |
| 用电负荷等级确定情况 |  |
| 电气专业设计主要特点：强 电：（不少于150字）弱 电：（不少于200字） |

5、集成设计

|  |  |
| --- | --- |
| 设备管线分离 | □是 □否 |
| 建筑、装修一体化设计 | □是 □否 |
| BIM技术应用 | □采用BIM进行全过程设计□未采用BIM进行全过程设计 |
| 其他集成设计 |  |
| 集成设计主要特点：（包括设备管线分离设计，建筑、装修一体化设计，BIM技术在设计中的应用等情况。不少于600字） |

6、技术经济指标

|  |  |  |  |
| --- | --- | --- | --- |
| 单位规模建筑面积指标 | m2 | 使用面积系数 | % |
| 单位建筑面积耗热量指标 | W/m2 | 单位建筑面积耗冷量指标 | W/m2 |
| 单位建筑面积变压器装机容量 | VA/m2 | 日 供 水 量 | m 3/日 |
| 概 算 | 竣 工 结 算 |
| 总造价 | 人民币 万元外 币 万美元 | 总造价 | 人民币 万元外 币 万美元 |
| 土建与安装工程的比 例 | 土建 %安装 % | 土建与安装工程的比 例 | 土建 %安装 % |
| 单位建筑面积造价 |  元/m2 | 单位建筑面积造价 | 元/m2 |
| 单位规模造价 |  |
| 结算与概算出入的主要原因 |  |
| 经济方面主要特点：（不少于100字） |
| 装配式建筑成本综合对比分析（不少于200字） |

三、附件

|  |
| --- |
| 使用单位对设计的反馈意见消防部门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复印件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四方验收备案表）各单体建筑预制装配率计算书（以上材料附于此页） |

附件4

装配式建筑类项目评分表

项目名称：

设计单位：

项目类型：□公共建筑 □住宅建筑

| 评审内容 | 满分分值 | 评 分 内 容 | 分值 | 得分 | 评 分 标 准  |
| --- | --- | --- | --- | --- | --- |
| 一、装配式设计 | 50 | 装配式设计技术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 | 7-12 |  | 技术体系具有良好的安全性、适用性、耐久性的，得12分；无完整技术体系策划方案的，得分不得超过9分。 |
| 装配式设计的标准化程度 | 8-14 |  | 遵循少规格多组合原则，广泛采用标准化建筑部品部件，预制构件设计标准化程度高的，得14分。 |
| 结构设计的匹配性 | 7-12 |  |  | 结构设计满足预制构件生产、施工深度要求，节点构造具有易建性的，得4分。 |
|  | 抗震设计理念先进，具有良好的抗震性能的，得4分。 |
|  | 构件验算、设计考虑制作、运输、生产、施工等环节不同工况的，得4分。 |
| 装配式设计的可实施性 | 7-12 |  |  | 有较为先进的生产工艺做支撑的，得3分。 |
|  | 有较为先进的施工工艺做支撑的，得3分。 |
|  | 有可靠的质量控制方案的，得3分。 |
|  | 有可靠的检测手段的，得3分。 |
| 二、建筑设计 | 50 | 功能合理性 | 7-12 |  | 体现“以人为本”理念，具有良好的建筑使用功能、布局和用户体验的，得12分。 |
| 风貌艺术性 | 7-12 |  | 体现文化传承、地方特色、时代特征，具有较好的艺术性和美感的，得12分。 |
| 绿色生态性 | 6-10 |  | 体现绿色生态理念，达到绿色建筑1星、2星、3星设计标准的（以取得相应标识为准），分别得6分、8分、10分。 |
| 经济性 | 5-8 |  | 体现经济节约，单位面积造价、土建工程单位面积造价、单位面积用钢量等较低，有显著经济效益的，得8分。 |
| 技术创新性 | 5-8 |  | 体现技术创新，采用的工艺、设备和材料先进、选型合理的，得8分。 |
| 三、加分项 | 20 | 信息化手段、设备、装饰装修等与建筑设计的集成度 | 0-20 |  |  | 在设计阶段采用BIM技术的，得10分。 |
|  | 采用设备管线分离设计的，得5分。 |
|  | 采用装配化装修设计的，得5分。 |
|  | 开展装配式建筑综合评定自我声明的，得5分。 |
|  | 综合评定一星级及以上的，得2分。 |
| 得分（满分120分） | 总分： | 基本项（满分100分） | 得分： |
| 加分项（满分20分） | 得分： |
| 总体评价 | (请详细填写本申报项目的优点) |
| 推荐意见 | （请填写是否推荐获奖及推荐获奖的等级） |
| 专家签名 | （请所有评审专家签名） |

|  |  |
| --- | --- |
| 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 2021年10月8日印发空 |